



慈幼葉漢千禧小學

六年級家長會
評估政策(考試)
25-26年度

講座流程：

第一部份

校本評核政策(考試)

第二部份

升中簡介



一. 校本評核政策

校本評核政策內容(考試)

01

評估目的

02

評估模式

03

總結性評估(考試)安排


04

遲到及補考安排



01

評估目的



學生:



- 讓學生了解自己在學習上的**長處**和**短處**，調整個人的**學習策略**，改善並**提升自我的學習效能**

教師及學校:

- 讓教師及學校**了解學生的學習進程**，適時檢視及修訂有關的學習目標、教學策略及活動，使更能配合學生的需要和能力，從而**促進學習**，**提高學與教的成效**



家長:

- 
- 讓家長了解子女的學習情況，以便作出**適時的支援**，提供協助，對子女予以**合理期望**
- 



02

評估模式



評估模式

1. 進展性評估

- 於日常課堂適時進行多元化的評估，如**課堂觀察**、**專題研習**、**課堂實作**、**紙筆評估**等，來展現學生在知識、技能、價值觀及態度等各方面的學習成效。為了讓學生從不同角度了解自己的學習表現及反思所學，教師在設計部份的評估活動時更會加入**學生自評**、**學生互評**、**家長評核**，以培養學生自主學習的能力

2. 總結性評估(考試)

- 總結性評估(考試)總結學生在每個學段的學習表現，讓教師檢視教學成效，學生審視自己的學習進展，亦讓家長了解學生的學習情況，以提供適切的協助



03

總結性評估安排

全年考試次數：共三次

次數	第一次考試	第二次考試	第三次考試
日期	13/11 - 17/11	12/3 - 16/3	4/6 - 8/6
佔比	(50%)	(50%)	/
考試後一天	18/11	17/3	9/6
注意事項	第二次呈分	第三次呈分	Pre-S1 AT 模擬試

考試後一天：共兩次



次數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日期	18/11	17/3	9/6
考核科目	普通話筆試 中文說話考試 英文說話考試	普通話筆試 中文說話考試 英文說話考試	學生照常上課

各科校內評估(呈分試)模式及比重：

全年總分 (百分比)	呈分 比重	第一次考試 11月 (50%)	第二次考試 3月 (50%)	Pre-S1模擬試 6月 (0%)	備註
中文	X 9	筆試+說話	筆試+說話	筆試	筆試包括： 聆聽
英文	X 9	筆試+說話	筆試+說話	筆試	筆試包括： 聆聽
數學	X 9	筆試	筆試	筆試	
常識	X 6	筆試	筆試	X	
視藝	X 3	一次評估	一次評估	X	
音樂	X 2	實習+筆試	實習+筆試	X	

全年總分 (百分比)	呈分 比重	第一次考試 11月 (0%)	第二次考試 3月 (100%)	Pre-S1模擬試 6月 (0%)
體育	/	X	實習、體適能	X
電腦	/	X	實習	X
普通話	/	X	筆試+說話	X
聖經	/	X	專題課業+ 作業+祈禱分	X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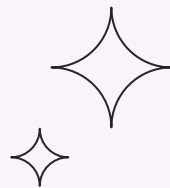
成績等第與分數換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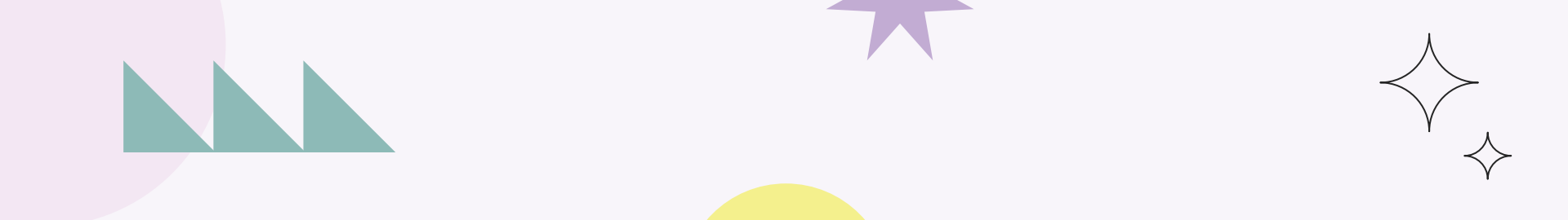
等 第	分 數
A	85或以上
B	70-84.9
C	50-69.9
D	20-49.9
E	0-19.9

科目佔分比重(校內考試計算總分用):

學科	中文		英文		數學		常識	視藝	音樂	普通話
	卷一	卷二	卷一	卷二	卷一	卷二				
分卷比重	50%	50%	60%	40%	85%	15%	100%	100%	100%	100%
學科比重	9		9		9		6	3	2	1

(以上各科比重之安排乃教育局按各科上課節數比例建議。)





04

遲到及補考安排



補考安排 (根據考評局建議，有以下措施)

1. 凡因病缺席考試，必須出示醫生證明文件。
2. 凡因要事缺席考試，家長須列明原因，有待校方批核。
3. 補考學生必須在缺考後的第一天完成所有缺考科目的補考，包括星期六(非上課日)。
4. 凡因校方要求學生參與的其他學習活動，而需補考者，將酌情處理。
5. 缺考呈分試學生將根據教育局學位分配組建議，酌情處理。



考試遲到的處理: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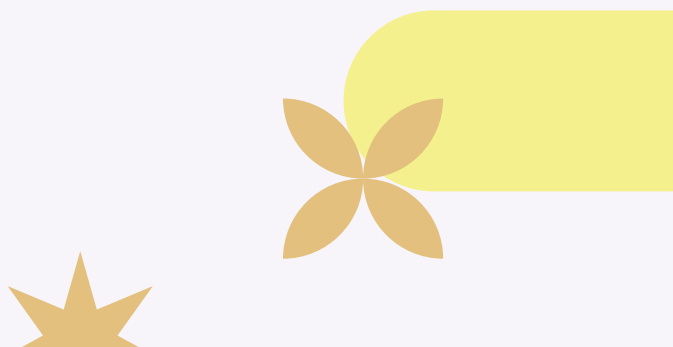
- 考試期間，學生如**遲到少於15分鐘**，仍能參與考試，但將**不獲延長**考試時間
- 如學生遲到**多於15分鐘**，則不能參與考試。學生須進行補考
- 學生如於**聆聽考試**期間**遲到**，為免對同學構成滋擾，考試開始後，遲到學生便不能返回課室參加考試。學生將被安排到特別試場**進行補考**

誠實補考承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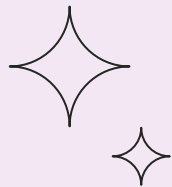
- 學期初，全校家長及學生須填寫「誠實補考承諾書」，表示清楚有關補考安排，並承諾以誠實的態度處理補考事宜。



其他注意事項:

- 有關校內評估(考試)的安排，將在考試前三周，派發《家長通知書》通知家長。
 - 相關的《校本評估政策》可於學校網頁內瀏覽。
- 
- 

二. 中一學位分配辦法



重要日期

日期	事項
2025年10月31日	派發「中學學位分配辦法」單張及光碟
2025年12月上旬	派發「中學概覽」
2025年12月9日	自行選校家長會 (派發選校資料)
2025年12月5日 至 2026年1月2日	接受家長遞交跨網派位申請(第一批)
2026年1月2日 至 1月16日	遞交自行選校申請
2026年1月26日 至 2026年2月27日	接受家長遞交跨網派位申請(最後一批)
2026年3月31日	中學書面、電話通知正取生
2026年4月初	小學收到「沒有中學名稱」的獲取錄學生名單

重要日期

日期	事項
2026年4月10日	統一選校家長會 (派發選校資料) ※ 取消直資申請限期(10/4/2026) ※
2026年5月6日或以前	交回統一選校申請表格日期
2026年7月7日	公布中學學位分配結果
2026年7月9日及10日	學生向獲派中學註冊
2026年7月14日	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 (Pre-S1 AT)

- 中學安排面試的時間均有不同，中學將自行通知。
- 直資學校的申請日期各有不同，詳情可瀏覽學校網址。



01

自行分配學位階段

自行分配學位數目：

- 120人(4班 x 30人) x 30% = 36人
- 餘下70%將用於統一派位(76個)及重讀生學位(8人)
- **賽馬會體藝中學**是全港唯一可100%自行分配學位之津貼中學

自行選校 (不受學校網限制)


- 選校意願
- 學生操行及學業表現
- 學生面試表現
- 學生的成就記錄(活動、得獎、服務等)
- 學生的日常學習記錄(家課冊、默書、寫作等)
- 學生全港次第排名*

日期	事項
2025年12月9日	自行選校家長會 派發：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」兩份 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家長須知」 「小六學生資料表」
2026年1月2日 至 1月16日	遞交自行選校申請 ■申請不多於兩所參加派位的中學 ■申請的中學不受地區限制

- 中學安排面試的時間各有不同，中學將自行通知。
- 直資學校的申請日期各有不同，詳情可瀏覽學校網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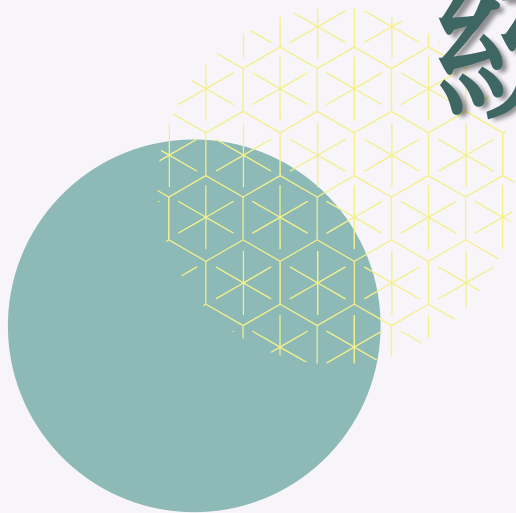
日期	事項
2026年3月31日	中學書面、電話通知正取生
2026年4月10日	統一選校家長會 (派發選校資料) ※ 取消直資申請限期 (10/4/2026) ※

➤ 已獲取錄的正取生無須填寫統一派位選項



02

統一派位階段



扣除重讀生及自行分配學位後，學校餘下的學位將用於統一派位：

- **10%**用作**甲部**「不受學校網限制」
- 任何校網(包括學生所屬校網)，最多選三所中學，每所中學約有**8-9個**學位。
- **90%**用作**乙部**
- 「按學校網」(學生所屬校網)，最多選三十所中學，每所中學約有**76個**學位(視乎開班數目)。



中一派位電子平台

- 登記 / 升級至「**智方便+**」
- 遞交跨網派位申請
- 遞交自行分配學位申請
- 查閱自行分配學位正取學生的通知
- 遞交統一派位申請
- 查閱派位結果



智方便
iAM Smart

中一派位電子平台概覽

- 家長用戶的權限根據帳戶類別發放
- 根據《電子交易條例》（香港法例第553章）提供的個人數碼簽署功能。
「智方便+」用戶可透過「智方便」電子證書進行具法律效力的數碼簽署，可用以網上處理法定文件及程序

帳戶類別	跨網派位申請 (十二月至二月)	自行分配學位的申請 (一月)	自行分配學位 正取生通知 (三月底)	統一派位階段 選校 (四月 - 五月)	派位結果公布 (七月)
智方便+	✓	✓	✓	✓	✓
智方便	✗	✗	✓	✗	✓





中一派位電子平台
2024/2026年度

新用戶

請使用學生編號和啟動碼建立你的中一派位電子平台帳戶，並透過 2024/2026 年度 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申請中一學位。



你須擁有「智方便+」帳戶，方可使用數碼簽署功能以於「中一派位電子平台」遞交申請。 [了解更多](#)

建立帳戶

現有用戶



以智方便繼續

[了解更多](#)

為確保中一派位電子平台順利運作，每次登入後的使用時限為30分鐘。